

北海文史

第十七辑

烈士名人

革命烈士

辛亥革命烈士——罗侃延

罗侃延(1887—1916年)名人炎，字绰双、侃延(取其妻名)。以字行。合浦县总江口人。周岁丧父，由母邓氏抚养。先后在党江螺江小学、广州光华医科学校读书。辛亥革命前，和同县苏乾初回合浦开展革命活动。以廉州城内学前街攀龙书室为秘密据点，发展革命组织，刺探府县和军营内情，并在清军中策反；同时与同县丁守臣、卜汉池一起组织和策划农民起义。宣统元年9月27日(1909年11月9日)，宣告廉州起义，自任起义军司令。参加起义的约有400人，先夺取了军械库、武装队伍。清总兵陆建章、知府许莹章挂印逃跑。侃延挥兵攻入县衙门，活捉清军分统杨尊任，于次日在小南门把他处决。随即成立革命政府廉州都督分府。几天后、侃延率武装人员到北海，促使清军反正，安抚地方，并召见各国领事宣布新政权成立，负责保护各国驻北海领事馆全体人员和所有外侨生命财产的安全，故没有一个外侨撤走。北海商业秩序正常，未受任何干扰。

民国元年(1912年)2月，陈炯明代理广东都督，侃延为广东陆军第二师师部二等委员，带职进北京军需学校学习。次年毕业南归，任某团军需长，是年底辞去军职，与一些革命人士东渡日本，在革命党人创办的“大森浩然庐”学校学习。4年，回到香港，组织讨袁活动。是年冬，与数十人由港回汕头，原定于12月24日举行起义，因载运枪械弹药的船只大部分被港方查获，为此推延起义，事泄，侃延被汕头镇安使马存发部逮捕，英勇就义，时为5年6月。汕头市民为罗侃延修建烈士墓碑。10年，罗的棺柩迁返合浦，安葬于廉州城郊风门岭西南。国民党要员邹鲁、范其务代表国民党中央特地前来主持隆重的安葬仪式和追悼会，并给遗属颁发烈士证书。1985年，合浦县人民政府拨款重修罗侃延墓。

北海最早中共革命烈士——江刺横

江刺横(1900—1927年)，广东省廉江县良垌乡南溪村人。中学时代即参加革命，组织青年同志社，发动学生闹革命。

民国14年(1925年)到广州农民讲习所学习结业回乡任农民协会负责人，变卖家产作为革命活动经费。1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受中共广东南路特委的派遣，以国民党员的合法身份前来北海市领导、组织当地革命活动。正值国共合作时期，江刺横在国民革命军第十师的支持下，改组了原国民党北海市党部，任新组建的市党部执行委员兼组织部长。同年6月，领导创建了钦廉地区最早的中共组织中共北海支部，自任书记。利用合法身份和有利时机因势利导开展工农群众运动，先后成立北海市总工会，北海市农会和渔民协会、妇女协会、商民协会等。同时在涠洲岛组建了青年同志社(共青团的外围组织)，发动群众把法国天主教神甫驱逐出境。11月，组织发动北海市历史上首次反封建统一行动，率领进步青年捣毁市内众多庙宇内的木偶塑像，并将三婆庙(今四川北路与中山西路交叉路口)改为市总工会的新会址。12月，领导发动了全市人民空前的打倒市政专员(相当市长)、贪官污吏陈椿熙的“倒陈运动”。亲自起草声讨陈椿熙的“快邮代电”，发向全省各县市，发动全市罢工、罢市、罢课万人示威大游行，并率领游行队伍到窝藏陈椿熙的驻军十一师部请愿示威，强烈要求罢免陈椿熙市政专员之职。慑于革命群众的巨大压力，陈椿熙终被撤换。

民国16年(1927年)4月23日，十一师包围了总工会等处，江刺横等与其他共产党员6人被捕，并押到审判厅(今市中级人民法院监狱)，遭严刑拷打兼施以利诱，江刺横宁死不屈，5月3日被枪杀于海滩，(今海滨公园内沙滩上)，就义前高呼“中国革命万岁”、“共产党万岁”等口号。气冲牛斗，回响千秋!

南路最早的共产党女烈士——钟竹筠

钟竹筠(1903—1929年)，女，广东遂溪县杨柑乡志恹塘村人。少时家贫，勤勉好学。民国10年—13年(1921年—1924年)就读于北海贞德女子学校，受革命思潮影响，带头剪掉长辫，传阅革命书刊，进行革命鼓动。14年春，与中共党员韩盈结婚。5月进广州农民运动讲习所第四期学习，同时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广东南路第一个女共产党员。时值国共合作时期，为革命工作所需，遵照

党组织指示以个人名义加入国民党。14年冬，国民革命军第四军讨伐八属军阀邓本殷。钟竹筠随军到南路地区，受中共广东南路党组织领导，在高州、遂溪、廉江、合浦、北海等地发动组织农民协会、妇女解放协会等群众组织。15年冬，受中共南路党组织派遣，离别丈夫和幼儿，只身到东兴开展革命工作。第二年春，创建中共东兴支部，自任支部书记。同年4月中旬，她的丈夫韩盈在遂溪被捕牺牲。9月，钟竹筠在东兴因叛徒出卖，被警察当局秘密逮捕，押解至北海市，被囚禁于审判厅两年，期间，当局对之进行多次威迫利诱，妄图使她“改过自新”均遭拒绝。民国18年7月，钟竹筠于北海西炮台英勇就义。临刑前，把身上唯一的遗产一支钢笔托小姑交给儿子。广东人特为她编一首粤曲《钟竹筠赠笔》（小桃红）作为纪念。十分悲壮，传唱至今。

在红花岗就义的沈卓青女烈士

沈卓青(1905—1930年)，女，北海市人。父亲是在南洋做苦役的华工，沈卓青随母在北海生活，九岁丧母，由张家收养。民国11年(1922年)，与张家几姊妹同入贞德女子学校读书。大革命时期，沈卓青在驻军第十师中的共产党员策动下，参加学校的罢课行动，并与同学们一道参加北海的反帝反封建的斗争活动。民国15年冬，沈卓青被推荐到广州妇女解放协会工作，次年春加入中国共产党。

民国16年(1927年)4月15日，广州反革命大屠杀发生前夕，沈卓青预感不详，冒险赶到中山大学宿舍通知住在那里的陈铁军，两人化装逃跑出来，并立即跑到西关一所私立妇科医院，通知因分娩住院的邓颖超赶快撤离，在妇科大夫王德馨的帮助下，买了船票，把邓颖超护送上往香港的轮船。在广州的中共广东区委机关遭破坏后，很快又在香港建立了组织，恢复活动。沈卓青随省委机关撤到香港，在省委秘书处任职。除担任后勤外，还负责港穗之间的秘密联络任务。在几年的地下交通工作中，沈卓青机警镇定，顺利完成任务，民国19年农历除夕夜，因叛徒告密，沈卓青在街上被国民党便衣特务抓走。连夜对她进行审讯，施以酷刑：绑起辫子吊起来抽打至遍体鳞伤；又用钢针刺进她10个指甲缝。她始终坚贞不屈，不吐一字。

民国19年(1930年)2月10日沈卓青在广州红花岗就义，年仅25岁。

在黄花岗就义的中共烈士教育家冯道先

冯道先(1904—1936年)，合浦县闸口镇山贝村人。民国8年(1919年)考入廉州中学。12年，考取广东高等师范学校(中山大学前身)。因家贫只读一学年便返乡从事教育工作。14年冬，国民革命军第十师(陈铭枢任师长)进驻合浦建立新政权。冯被任为合浦女子小学校长。大力推行教育改革，倡导妇女解放，时值中共广东省委派党员到合浦组织农民运动，冯道先带领师生冲进庙堂，捣毁菩萨，并参与反帝反封建的宣传工作。同时回闸口组织农民协会，斗争土豪劣绅。16年，大革命失败，冯被捕入狱数月，释放后先后任广东新会县立中学、师范女子中学代理校长，从教学中传播革命思想。18年秋，在合浦一中(北海中学前身)任教，期间创办“绿波书社”，出售进步书刊，传播革命文化。

民国22年秋，冯道先重返中山大学求学，并在中大组织成立“反帝反法西斯大同盟”，后成为广州地区该组织的负责人之一。

24年12月，参与组织并领导广州市大、中学生示威游行，声援北平“一二·九”运动，任纠察大队长。

25年1月13日，“荔枝湾惨案”发生，冯被广州当局逮捕。7月19日被秘密杀害于黄花岗。11月，中山大学师生员工及广州市各界进步人士在中大礼堂举行隆重的追悼大会，沉痛悼念这位为民族解放运动捐躯的教育家和英勇斗士。